

桦南县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 提升行动项目公示

为满足经济困难的失能、半失能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按照民政部、财政部关于开展 2022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的有关要求，我县将户籍为桦南县并长期居住，60 周岁以上（含 60）特困分散供养人员；低保、低保边缘家庭中经评估为重度失能、中度失能、轻度失能的居家老年人，纳入建设家庭养老床位、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范围。

结合老年人能力评估结果和签约服务对象需求，按“一人一策”设定服务包，为 149 名需要床位建设的老人，提供涉及适老化改造、智能化改造、老年用品配备等价值 5,000.00 元的服务；为 298 名需要上门服务的老人，提供涉及助餐、助洁、助行、助浴、助医、助急、康复、护理、巡访关爱等价值 3,000.00 元的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共计 163,9000.00 元。

桦南县民政局

2023 年 11 月 30 日